

中國現代自傳叢書

臺都易題

張玉法
張瑞德
主編

輯二第

4

我

和

教

舒新城

育

著

(下)

舒新城著

輯二第

(4)

我 和 教 育

(下)



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張玉法・張瑞德主編

中國現代自傳叢書 第二輯

④ 我和教育 (下)

作者／舒新城
發行人／周崑陽
執行編輯／林憲正
助理編輯／謝淑媚
美術編輯／黃玉玲

出版者／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臨江街一六八號一樓
(安和路立人小學旁)

信箱／臺北郵政九六一四七七號信箱
電話／(02)7372250 (代表號)

傳真／(02)7382903
郵政劃撥／1215710-2

出版地點／同版臺業字第4一六七號
打字／尚貞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聯和印製廠有限公司
價／第一輯十種精裝十七冊

新台幣壹萬元整

(國外訂購另酌收郵費)

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一日初版
(如有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敬請維護出版業的尊嚴
請勿翻印

ISBN 957-9616-05-1 (套)

目 次(下冊)

第三篇 教育著述生活 三〇三

第一章 初期寫作	三〇三
一、劄記	三〇三
二、湖南民報	三〇四
三、小說之嘗試	三〇六
第二章 教育著述的嘗試	三〇七
一、心理原理實用教育學	三〇七
二、湖南教育月刊	三一一
第三章 副業	三一七
一、生活的準備	三〇七
二、教育心理學綱要	三一八

三、心理學初步	三一九
四、公民課本	三二一
五、人生哲學	三二二
六、四本關於道爾頓制的書	三二三
七、個性論	三二九
八、現代心理學之趨勢	三三二
九、教育叢稿第一集	三三五
一〇、蜀遊心影	三三六
第四章 正業	三三九
一、理想與計劃	三三八
二、一位朋友	三三九
三、生活工作問題	三四〇
四、個別作業與道爾頓制	三四一
五、中國教育辭典	三四九
六、中華百科辭典	三五〇
七、兩冊常識叢書	三五四

八、教育通論	三五七
九、現代教育方法	三五九
一〇、研究工作的計劃	三六五
一一、研究工作的難題	三六九
一二、紅眼睛劉先生	三七二
一三、近代中國教育史料	三七五
一四、中國新教育概況	三七八
一五、兩部教育指南	三七八
一六、近代中國留學史	三八六
一七、近代中國教育思想史	三八九
一八、一些教育史論文	三九二
一九、兩部應時書	三九三
二〇、政治難民	三九六
二一、中國教育建設方針	四〇三
二三、三個提案	四〇八
二三、一顆炸彈	四三三

二四、理想的幻滅	四三〇
二五、快樂的園地	四三三
二六、遷居改業	四三五
幾件禮物	四三九
寫完以後	四四一

第三篇 教育著述生活

第一章 初期寫作

一、劄記

我的教育著述生活之嘗試是在民國八年十一月辭去福湘女學教務主任之後。但到第二年九月仍作教師。民國十四年六月自川返寧而後，即決心不再教書，始專門從事教育著述。就我所知，中國教師之專以文字而維持其家庭生活者，在那時似乎未之前聞；而我自民國十四年夏至十七年夏之三年間，則完全恃教育書稿過活，而且過得相當的舒適。我之所以能如此，第一是我少年時在文字上有相當的修養，於寫作上頗感興趣，第二是民國十一年秋，偶然間認識一位出版界的朋友，給予我許多幫助。

我於十歲半開筆（學作文章），學了幾個月八股破題和應試詩，得不着什麼益處；而且因為讀書不多，熟詞成語不敷應用，每逢作文，都感枯寂，更不肯用心學習。所以

開筆一年，並無什麼成績。十一歲半，進了張浣泉先生的門牆，改習經義，文體大大解放，覺得自由多了，對於作文頗感興趣。而張先生每日必講了凡綱鑑，比論時事，且強迫作劄記，更令自由發揮意見，有彼所認為精到的筆記或作文，更張貼於外以示鼓勵。我本好發表意見，差不多對於任何一件史實，都似有意見要發表，而張先生允許我們自由論史，且常以梁任公先生在新民叢報上所發表的文章為範，鼓勵我們大膽說話。於是我的議論好似發不完，文章也似寫不完地一般。作起筆記來，總是比別人的多。而張先生因為我年齡最小，更不時當衆誇獎，我自以為非常榮幸，而更努力。卒至養成了一種每日寫作的習慣。此習慣至我十三歲半入鄺梁書院而更堅定：是因為靠文章競爭取得膏火，有一種經濟的力量在背後支持着。十六歲因為看曾文正公日記而寫日記，每日都是寫一點東西，而年暑假居家溫習張先生所講授的凡綱鑑，所作的史論也更多。所以在文字的發表上，我是自幼養成習慣。倘若對某件事而有意見，很能加以組織，使之比較有條理地發表出來。

二、湖南民報

我在少年時既養成了寫作的習慣，在鄺梁書院時，又曾以文章得着一些膏火，下意識中自然儲積一種「文章可換錢」的觀念。民國二年進高等師範而後，因為家庭經濟的斷絕，不能不自尋零用，而高師地居嶽麓山，與城市隔絕，即欲謀家庭教師或私人書記

之類的兼職亦不可能，便自然而然地想到「以文章換錢」的上面。可是寫什麼，並無成見；只要能換錢就行。而少年期的想像較豐富，通常是嗜好文學的。我在幼年曾讀過許多舊小說，在長沙更讀過許多新小說，而當時商務之「小說月報」與中華之「中華小說界」以及上海各報的小說及林譯小說也是常讀的。因為少年時期之好奇心，故對於福爾摩斯偵探案看得最有興趣。在課程內由美國教師華爾偉先生將狄福之「魯濱遜漂流記」（Defoe: Robinson Crusoe）與迭更斯之「塊肉餘生記」（Dickens: David Copperfield）等為教本，且有西洋文學及西洋文學史等學程，故對於西洋文學亦稍有門徑，而感興趣。初入高師三年中，一面忙於功課（我考入高師英語部本科時，英文不能造句，而由美人直接教授，故非用功不可），而無多餘的時間從事寫作，一面在經濟上也不感到重大壓迫（因為有舊同學黃復強、胡惠人及舒鑑淵每人每年借我十千文，可勉強敷零用），雖然以性之所好，偶然寫點小品文投長沙各報，但為數甚少，所得的報酬，也不過是一月、兩月的免費報紙。民國五年夏，因湘人響應雲南起義，湯薌銘去湘，由湘人公推名宿劉人熙繼任湘督，省議會亦於斯年恢復。有湘南留日歸國學生譚某發起「湖南民報」而無編輯人材，因我不時在長沙各報投稿，乃由同學周調陽君之介，於七月入該報任編輯兼撰述。因當時長沙一般印刷所無全張印刷機，更不能打紙版、澆鉛版，而須用活字印刷，排字工人又素無排報經驗，亦無專門校對，故我們須親至印刷所校稿，每至天亮而未睡（其時同事者有同學周調陽、劉範猷及陶菊隱、許彥飛諸人，陶許任上海各報通訊，稍有新聞經驗

，我們則全係初出茅廬之少年），文稿亦在印刷所中撰寫。我的新聞與出版的學習，要以此時爲嚆矢。暑假兩月餘，我除食宿有着外，且略得酬資以爲零用。暑假後，我們仍返校就學，報館則由範猷之兄棠猷接辦。

三、小說之嘗試

我因作了兩個月的新聞記者，對於社交的範圍自然比純粹作學生時擴大，應酬也隨之而大，需錢也自然加多。而黃、胡諸君的借款，則因我在辦報而停止。同時因爲我一度作記者，文章的出路也較易。所以五年秋起，常向長沙的報紙雜誌投稿以換取零用。半年之內，曾撰兩部小說：一名雪際血痕，以湘西的哥老會爲背景，講些殺人放火的故事，卒經某快捕偵出凶手而破案。因爲故事的時間發生於嚴冬，在大雪中發現血跡因以破案，所以名爲雪際血痕投登長沙大公報，得稿費數十元，又一篇名田疇記，以父親爲背景，講故鄉的農村生活，投湖南農業雜誌，但未登完而該誌停刊，稿費亦只得一部分。此兩稿當然是初期的幼稚作品（當時曾剪存，十年由湘遷滬時失去。多少年來想尋覓該報該誌而不可得）但在當時，對於我的經濟上很有幫助。對於教育只作一篇葛蓄學校制度（*The Gary School System*）介紹杜威弟子衛特（Wirt）所創行的新教育方法。投登京師教育報亦得一些稿費。所以我以後即使以教書爲職業，也常常想到著作，並每以之爲副業。這種種是我民國十四年夏決心從事教育著述的先天因素。

第二章 教育著述的嘗試

一、心理原理實用教育學

我過嚴格的教育著述生活的時期只有民國十四年夏至十七年夏的三年間，但在此以前，有一個時期專門寫作，而寫作的又以關於教育的文字為多，故我稱此時期為教育著述生活之嘗試的時期，其時間為民國八年十一月至九年八月。而八年暑假，我曾編過一部心理原理實用教育學，為嘗試期之嘗試，亦即我教育著述之處女作，故先從此書說起。

我自民國六年正式作教師後，忙於功課的預備，除了偶然興到寫點短文投寄當地報紙而外，很少寫文章；七年暑假脫離兌澤中學，因為年餘以來事實上之教訓，對於教育發生許多問題，乃立志研究教育，且要從事教育著述。但購讀了中文的所有教育學類書籍，却得不着一種合意的教育見解。七年暑假借得桑戴克之教育學及杜威之民治與教育，心胸為之大開。暑假後任福湘女學教育學教師後，得讀該校所藏美國新教育書籍（該校為美國長老會所辦），著述之念更強。八年夏，杜威來華講演，講詞逐日在晨報副刊發表，我讀得很仔細，常想介紹一些美國教育家的學說。可是「五四」而後，各種新雜誌如雨後春筍般出來，刺激了我的求知慾，有暇即看雜誌報紙，反而無暇寫作。同時立

了一個自己衡量自己的標準：即「看過他人的文章，自己想想，是否能寫得出，倘若寫不出，仍須努力讀書；若果他人的著作不獨自己寫不出，甚至於有不能盡懂者，則更須努力。」在事實上，各種著作者都有其特殊的修養，而我所看的範圍又極廣，當然不能完全懂得，更不能完全寫得出，因而不敢寫。這種「自衡」的標準，雖然使我少寫許多文章，但對於學業之進修，却得着不少的益處。這標準，是由我幼年所養成的反省習慣而來，我認為寫作是很有益的，所以至今還是保存着。

八年春，我任福湘女學教務主任，兼授教育學及心理學。該校雖為教會所辦，素重英文，但係中學程度，尚不能用英文書為教本，而我對於當時國內出版之教育學及心理學書籍又不滿意，故就我平日閱覽所及之美國教育學，心理學之書籍中編成綱要，於講授時令學生筆記。而該校校長凌孟堅女士（Mrs. W. K. Lingle）謂賀恩之「教育上的心理原理」（H. H. Horne: *The Psychological Principle of Education*）很切實用，要我據以教授學生。於是依其綱目編為教材；暑假稍暇，特為編纂成冊，而名為「心理原理實用教育學」。因有一部分成稿於「五四」以前，故全書仍用淺顯文言。

此書雖說是以賀恩的原著為根據，但實只採取其關於心理原理之一部分，該書第五章專論宗教教育，在該校視為重要教材（凌孟堅女士之主張以此書為教材者以此）但我則棄而不用。且採其心理原理之一部分，亦只取其綱目，內容則大半採之他書與個人的教學經驗。故在例言第一條中即說：「本書以心理原理敘述教育方法，注重實用，例證

特多。」於第二條說：「本書學理趨重自然方面，以發展個性，適合於社會之要求為主。近世教育學名家如杜威、桑戴克、詹姆士等之學說，均擇要採入，以期不背世界思潮。」第三條並舉美國教育家如杜威、桑戴克、板特（Bett）、斯賴德（Snedden）、施菊野（Strayer）、墨克茂利（McMurry）、詹姆士（James）、畢斯伯利（Pillsbury）、克伯屈（Kirkpatrick）之著作十一種，以示此書於賀氏著作以外所用之參考書。各書無一英人著作，是因為我在高師的教師為美人，那時又在美國教會所辦之學校服務，平日所讀均美國書也。

此書不過五萬字，分四編二十五章。四編即第一編緒論：分教育學之概念、教育學之問題、教師之資格、心理學與教育之關係；第二編知識：分感覺、知覺、統覺、記憶、想像、概念、判斷、推理等教育八章；第三編感情教育：分感情概念、感情教育之原則、原素感情、情緒之抑制法、博愛、美感等教育六章；第四編意志教育：分本能、衝動、模仿、暗示等教育，習慣養成法、思慮及決擇之教育、注意之教育七章。對教育兩字之解釋也從「教之為言效也，示之模範而使人效法也；育者養也，養之使成人也」說起。但對於教育所下的定義，則為「教育者，於一定場所集合未成年者，於其身心施以相當之訓誨、指導而發展其固有本能，以適合社會之要求而促進人類進化之作用也。」關於教育學則謂為「用科學的方法，研究教育之目的，與達此目的之方法也。」這種定義可稱很平庸，仍不脫日本教育學之窠臼，不過加上適合社會要求的一個概念而已。對

於教育學之功用則只限研究教育，尤不周延，斯其所以爲處女作。

這書的內容自然是平庸粗疏，但當時的中國教育書籍，却未見有這種粗淺實用的東西。惟其如此，所以八月成稿後，寄到幾家大書店都以「已有同類書籍」的理由而被退回。所謂同類者並不是有與此內容相同的一種書，只是已有「教育學」三字的書：因爲那時的教育界尚是日本多少年前之目的論、方法論、教學論、訓育論、管理論的教育學世界，閱稿者驟見此種體系相異的東西，自然不合胃口。適逢尚志學會登報徵求稿件，乃於十月郵寄前高師倫理學教授當時任北京大學教授的楊懷中先生托其介紹。經一月餘之審查，終獲通過，於八年十一月以稿費百五十元購去。那時我正辭去福湘職務而擬專心從事教育著述，得此稿費，可作我家半年開支，我的著述資本，算有着落，此書後由尚志學會以版稅交商務印書館於九年五月初版發行。當年九月即再版。我以第二編中有錯誤，且書中有講及地理沙盤教學法，（該法係當時美國教授地理的一種新方法，我爲文介紹登於時報），亦擬加入，乃函該會請求燙版或修改。該會以銷售甚好，只允修改。但九年暑假而後，任教湘滬，忙於職務，至十二年十月始略爲修訂，並於每章之後加參考書若干，以便學生閱讀。而該會以此稿之版稅頗有盈餘，故又補送八十元。不過此八十元之效用，較之八年冬之百五十元者，相去不止倍蓰。

我第一次得着這樣大的稿費，自然是歡喜無量，除善爲用作教育著述之資本外，對於楊先生之感激殊深，十二月我通函稱謝時，尙得復函，嗣後數函未得復。不料於民國

九年一月十七日，他竟因肺病而逝世於北京德國醫院。得其噩耗，極為感悼。其時我與高師同學宋煥達、楊國礎、方擴軍等在長沙辦湖南教育月刊，我於二月號為文悼之，並請其舊友李肖聃先生作傳，復與李等發起於三月二十二日在衡粹女校開追悼會以紀念之。

二、湖南教育月刊

我自十一月辭去福湘女學職務之後，即與高師同學宋煥達、楊國礎三人合租余家塘一座三開間房屋合居，共同雇一男工燒飯；三人之中除我有一小孩外，他倆都是所謂一夫一妻的小家庭。而我的已殤的男孩子，那時尚不過一歲餘，吃不了什麼，所以我們的一切用費，都是平均分派。不過房租方面，我稍多負擔一點，但也不過四元（全屋租金十元）。所以我們的用費每家不到二十元。他們是從私立嶽雲中學畢業的，所以都在母校教課，雖然收入不多，但每月也有三十餘元，足維持家庭而有餘。我雖失業，但有一百五十元的稿費再加上在福湘所積儲下來的數十元，暫時可以維持生活；而況我還可以寫文章寄交京（北京）滬各地換錢，所以毅然決然地要從事著作。同時張敬堯在湘任督軍，對於教育摧殘甚力，經費積欠年餘不發而外，教育界稍知名之士，亦被視為與南軍通聲氣而不能安居。我們茶餘飯後談及湖南教育界的情形，都有忿火中燒之概，乃商議發刊一種教育刊物，以討論湖南教育問題為主題，兼介紹世界教育思潮、教育學說。適

嶺麓高師博物部同學方擴軍（彼畢業於私立修業中學，亦在校教書）亦有此意，並謂印刷費方面彼可想法。於是我們四人便於十一月之某日決定創辦湖南教育月刊，推我為總編輯，宋、楊兩君為編輯，方為經理，並於十一月底發行創刊號。用廿四開報紙每冊四十八葉即報紙兩張，以五號字為主體，每期五、六萬字。定價一角，創刊號印三千分，費五十餘元，以後每期印二千份，四十餘元。九年三月發行第五期，因張敬堯對南軍戰事失敗，壓迫愈力，我們自動宣告停刊。但結算帳目所虧不過數十元，概由方君負責籌措，我們不過費去一些寫文章的時間而已。

為着避免政府注意起見，我們在發刊詞中，不明白提出我們專重湖南教育問題的主旨，只籠統揭橥四義曰：「研究我國教育所應採之宗旨，介紹世界教育之思潮，批評舊教育之弊端，商榷新教育之建設」；而於內容則為評論、專論、世界教育、世界大事、講演、調查、通訊、附錄。而專論欄以湖南教育問題為主題，調查欄專發表私立學校實況。撰稿者除我們四人外，有高師同學吳起明、尹鎮湘、向事成、鄧典訓、馬文義、文亞及鄧名詩、李肖聃、楊樹達、張效敏、毛澤東、黃醒等十餘人。

我雖為總編輯，但只負介紹學術責任，在該刊五期中我曾寫過三篇文章介紹桑戴克的教育學，兩篇感情教育，並略寫教育雜談短文。對於湖南教育問題則未着一字。這裏有兩種原因：一是因為我比較多讀些教育書籍，而又任過教育學科的教師，寫起教育學術文章來比較便利；一是在京滬不時發表文章，比較為政府所注意，大家不要我談湖